

#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防灾智能监测 预警项目采购合同

项 目 名 称：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防灾智能监测预警

项目

甲 方（需方）：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人民政府

乙 方（供方）：浪潮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签 订 地 点：北京市

签 订 时 间：2026 年 7 月



甲方（需方）：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人民政府

法定代表人： 李丹

地址：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北流村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110221000103798G

乙方（供方）： 浪潮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燕波

地址： 山东省济南市高新区浪潮路 1036 号浪潮科技园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00MA94A4168X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经充分协商，一致同意就以下条款订立本合同，共同信守执行。

## 1、定义

1.1. “合同”或“本合同”指：甲、乙双方自愿签署并达成、载明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补充协议、确认书等及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设备”或“设备”指：指乙方按照本合同应当向甲方提供的包括设备、材料、备件、辅件和相关软件等在内的全部设备。

1.3. “硬件”或“设备硬件”指：附件一合同设备、合同服务及相关技术文件清单及价格所列的合同设备硬件部分。

1.4. “设备软件”或“合同软件”指：甲方依据本合同获得的乙方或乙方已取得软件著作权人同意授权甲方使用的、与本合同设备

测试、检测、运行有关的所有必需的程序、编码及指令。

1.5. “技术文件”：合同及附件中规定的所有与合同设备有关的文件或合同设备的安装、调测、运行、维护、检验和验收相关的所有技术指标、手册、图纸、说明和数据等相关文件。

1.6. “培训”：按照合同及附件规定，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技术培训。

1.7. “服务”：按照合同及附件规定，由乙方向甲方提供的与合同设备相关的技术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设备的安装、督导、测试、开通、运行，项目管理，软件的使用和升级，检验，维护保养，修理和保修等。

1.8. “现场”指：对合同设备进行安装和运行的场所。

1.9. “发货信息”指：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号、设备名称、站名、总重量、规格、数量、总体积、发货时间、危险货物名称、超大/超重系统和长、宽、高、体积及危险易燃货物运输过程中所要求的特别保护措施。

1.10. “交货”指：由乙方做出的将所有合同设备的控制转移给甲方的行为。

1.11. “安装”：根据设备安装图纸连接合同设备，并将合同设备各部分安放到位，包括乙方按照合同约定对合同设备、软件进行的安装督导工作。

1.12. “调试”指：在乙方的协助下，由甲方进行的合同设备单机和系统的测试。

1.13. “初步验收”或“初验”：乙方对合同设备调试完成后，由甲方进行的合同设备的测试和验证。若合同设备的测试结果满足要求，则双方签署《初验合格单》，设备进入试运行期。

1.14. “试运行”：合同设备初步验收后与最终验收之间的一段时间内的合同设备运行，用来测验合同设备的性能指标是否满足要求。

1.15. “最终验收”或“终验”：合同设备经过试运行后，双方共同对合同设备进行最终验收测试。如果合同设备满足要求，则双方签署《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

1.16. “备件”：指乙方依据附件一设备清单或服务需要向甲方提供的，准备用来更换受损的合同设备部件的零件或辅配件。

1.17. “保修期”：指按第7条及附件的规定，乙方免费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合同设备或部件，以保证合同设备正常运行的时期。

1.18. “合同双方”或“双方”指：本合同甲方和乙方的总称。

1.19. “合同一方”或“一方”指：本合同甲方、乙方中的一方。

## 2. 合同范围

2.1. 甲方同意向乙方购买，乙方同意向甲方出售附件一规定的设备。乙方保证合同设备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由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技术规范和保修条件以及服务的内容详见合同附件。乙方或乙方保证软件权利人在本合同中授予甲方软件许可使用权，以保证甲方能够在中国境内正常地运行合同设备。乙方保证合同设备及软件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

2.2. 乙方按照合同及附件一的规定，向甲方提供详尽、可操作

的技术文件。

2.3. 乙方按照合同向甲方提供技术服务。

2.4. 乙方负责接待甲方参加技术协调会 and 培训的人员，并提供培训。

2.5. 乙方负责派遣其健康、有经验、有能力的技术人员提供与合同设备有关的安装、调通和测试、试运行、保修及维护等服务。

2.6. 乙方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在保修期内免费修理或更换出现故障（甲方或第三方原因导致的除外）的合同设备或部件，并提供其他保修服务。

2.7. 双方同意，乙方为本合同的供货方及服务提供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合同项下权利义务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

### 3. 合同款项及付款方式

3.1. 本项目采购总额为人民币：6,727,050.00 元（大写人民币：陆佰柒拾贰万柒仟零伍拾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6214433.93 元，税额：512616.07 元，分项税率详见附件一。该合同金额最终以审计部门审定金额为准。（详见附件一：合同设备、合同服务及相关技术文件清单及价格）

3.2. 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给乙方：

3.2.1. 甲方于本合同生效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30%，计人民币：2,018,115.00 元。

3.2.2. 甲方于双方签署《初验合格单》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

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 %，计人民币：  
2,690,820.00 元。

3.2.3. 甲方于双方签署《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审计部门完成项目审计、且收到乙方开具的等额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审定金额的 95 %，支付金额按照实际审定金额计算。

3.2.4. 甲方于双方签署保修期满证书且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审定合同总额的 5 %，支付金额按照实际审定金额计算。

3.3. 甲方开票信息：

甲方提供的开票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全称）：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人民政府

纳税人识别号：11110221000103798G

银行账户：北京农业银行昌平支行流村分理处

开户银行：0608000103000001868

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北流村北

电话：89778078

乙方提供的收款信息：

公司名称（全称）：      

银行账户：8112501013701288104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济南历下支行

联行号：302451037221

乙方默认上述银行账户为本合同项下唯一收款账户，若甲方在未收到乙方书面变更通知的情况下擅自将合同款项支付至别处，不影响

甲方继续履行将合同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银行账户的义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 4. 供货

4.1. 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的所有设备及人员在收甲方或监理单位开具的开工通知单起7个工作日内进开场施工工作，其特殊安装工具、材料、技术文件等应与相关合同设备同时交付。

甲方指定的地点：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

4.2. 设备的所有权自设备交付至指定地点，甲方向乙方出具到货证明之日起转移至甲方。

4.3. 设备毁损、灭失的风险自设备交付至指定地点，甲方向乙方出具到货证明之日起转移至甲方。

4.4. 乙方在设备发货前5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发货信息，以便甲方接收设备。

甲方指定的收货人姓名：王春光，收货人联系方式：13520187565。

4.5. 乙方应承担合同设备到达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输及其卸至上述指定地点的费用，并承担甲方签署到货证明前所有的风险。

#### 5. 设备检验和索赔

5.1. 乙方依据本合同交付的合同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及甲乙双方协商确定的标准（以最新为准）。

5.2. 乙方应对所交付的合同设备进行出厂前的测试，并向甲方提供相关的测试报告、质量合格证、产地证明。

5.3. 对乙方所提供的合同设备的开箱检验将在甲方指定地点进行，检验费用已包括在合同总价中，具体检验方法详见本合同附件。乙方应派代表到现场参加开箱检验，甲方应至少在开箱检验前3日将检验日期通知乙方，乙方应尽快确认。乙方收到通知后无正当理由未派代表到场不影响甲方开箱检验及检验结果。

5.4. 如果在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短少、损坏、缺陷或与合同规定不符，双方代表将签署一份详细报告；在乙方未派代表到场时，该报告将由甲方单方签署。该报告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退货、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

5.5. 如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更换、修理或补充发货的索赔要求有异议，乙方应在收到索赔通知的五个工作日内采用书面的方式提出异议。

## **6. 安装、调试、试运行和验收**

6.1. 甲方与乙方将在本合同的有效期内，各指定一名代表负责处理与本合同有关的技术事务，其工作计划将由双方代表协商制定。当发现技术问题或就技术问题发生争议时，双方代表应分析原因、分清责任并协商解决方案。

6.2. 乙方负责合同设备的安装与调试工作，并承诺在签订合同后120天内完成项目验收上线运行，完成全部服务内容达到合同约定的可交付验收状态。合同设备调试完成并运行稳定后，乙方向甲方发起验收申请，甲方收到验收申请后3日内对设备进行初步验收。

6.3. 初步验收测试由甲方按验收中的有关规定进行，乙方进行全面的配合。如果测试结果符合有关规定，双方于初步验收完成后2个

工作日内签署《初验合格单》；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组织初验或初验合格未签署《初验合格单》的，视为初验通过。如果合同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初验，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整改通知，乙方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初步验收测试能够尽快再次进行；二次验收及后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6.4. 《初验合格单》签署之日起，合同设备开始为期30日的设备试运行。试运行应表明设备的功能和性能符合本合同中乙方的承诺和担保。如果在试运行期间发现任何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设备与合同规定的不符，乙方负责自负费用对其进行修改和矫正，直到合同设备达到乙方在合同中承诺的功能和性能，同时试运行期相应顺延。如果由于乙方提供的合同设备原因引起重大故障，则试运行期将自故障排除恢复正常设备运行后重新开始计算。

6.5. 最终验收测试在试运行期届满时进行。如果合同设备所有性能和系统指标均合格，双方签署《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组织终验或终验合格未签署《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的，视为终验通过。如果合同设备中的任何部分不能通过终验，甲方向乙方出具书面整改通知，乙方将采取一切补救措施以使最终验收测试能够尽快再次进行；二次验收及后续费用由乙方承担。

6.6. 在最终验收测试合格之前，因乙方的原因导致设备或部件更换、维修所发生的费用，包括部分设备或部件维修及往返甲方现场的费用、运输及保险费等，将由乙方承担。

6.7. 合同设备的最终验收测试合格并不免除乙方根据本合同规

定应承担的保修期内的责任。

## 7. 质量保证和设备保修

7.1. 乙方保证合同设备均为原厂全新产品，享有 3 年的免费保修服务。服务期从货物终验合格之日起算。

7.2. 乙方保证提供的设备是全新的、能正常运行的，并完全符合本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内具备本合同约定的性能。如果乙方提供的设备不能正确地安装和运行，不符合本合同的相关描述，乙方应在甲方提出要求后 5 个工作日内进行补充或重新发货。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非甲方原因或不可抗力造成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3. 在保修期内，如果合同设备的性能和质量与合同规定不符，乙方负责排除缺陷，修理或更换出现故障的部件、零件和设备（包括软件和硬件）并运送至甲方现场，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及保险费）由乙方承担。返修部件的保修期为原保修期的剩余期间。

7.4. 乙方的技术支持部门应在中国境内具有灵活、多样的通信手段，应提供每天 24 小时、每周 7 天的响应服务（“7×24 小时响应服务”），如果热线电话号码需要更改，乙方至少提前三天以书面形式（含传真）通知甲方。

乙方公司热线：董昌银 18653318621

乙方邮箱：dongchangyin@inspur.com

7.5. 保修期内，如果乙方对该合同设备的运行、维护、保证方面

进行了技术改进，乙方应积极向甲方推广。乙方应免费向甲方提供与这些技术改进有关的详细技术资料。对于增加硬件或合同设备功能所做的技术改进，如甲方有意购买，则乙方应给予乙方届时市场最低价的待遇。

7.6. 保修期满后，甲方签发保修期满证书。

7.7. 保修期满后，合同设备在运行或维护的过程中出现问题或故障时，一般情况下乙方应派有经验的技术人员在 24 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更换和修理。

## 8. 索赔

8.1. 工作进度迟延的违约责任：双方应当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履行合同。如果因乙方原因使得交货、检验、初验（含再次初验）、试运行（含顺延和重新计算的试运行期）、终验（含再次终验）等任一阶段工作延误的，乙方应就该等延误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对于乙方在任一阶段工作的延误，甲方均有权要求乙方按照下列比率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任一阶段工作迟延的，则迟延履行的第 1、2 周，乙方应每周按相当于合同总价 1%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的第 3 至 6 周，乙方应每周按相当于合同总价 1.5%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 7 周以上，乙方应每周按相当于合同总价 2% 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迟延履行不足 1 周时按 1 周计算。因任一阶段工作迟延而使甲方额外增加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及保险费用、测试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迟延使甲方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并且，如乙方任一阶段工作迟延，其迟延违约金金

额累计达到合同总价的5%时，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该等解除并不免除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应当承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8.2. 迟延提供服务违约金：保修期内，如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及时提供服务，除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原因外，每迟延一次，乙方应当支付合同总价的1%的违约金，相关款项从质保金中扣除。

8.3. 除非甲方解除合同，否则，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并不免除其继续履行合同的责任。

8.4. 如甲方依据本合同约定解除合同的，则乙方除应当依据本合同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和赔偿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损失等）。

8.5. 若甲方根据上述条款的约定有行使解除合同的权利，但甲方未行使该项权利，合同继续有效，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并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应当根据乙方实际违约情况累计计算。

8.6. 迟延付款的违约责任：除不可抗力外，如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向乙方支付约定费用，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逾期付款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以应付未付金额的0.1%计算，自款项应付期限届满之次日起，计算至实际付清之日止。逾期违约金金额累计达到合同总金额的5%时，乙方有权终止后续义务的履行、解除本合同。该等解除并不免除甲方根据乙方要求应当承担的上述违约责任。

8.7. 乙方应当支付给甲方的违约金、赔偿金，甲方有权从未支付

的款项中扣除，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仍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8.8. 任何一方擅自以任何形式将本协议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委托任何第三方履行的，对方可解除本合同，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8.9. 本合同签订后，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向守约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30%的违约金，由此给守约方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9. 不可抗力

9.1. 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各方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战争以及其它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或不能避免且不可克服的客观情况。

9.2. 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有条件的，应立即向合同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其遭受不可抗力的情况；无条件的，应于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当日书面通知合同另一方。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于不可抗力事件消除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另一合同方提交发生不可抗力发生地有权机关出具的书面证明。

9.3. 因迟延履行合同而在迟延期发生的不可抗力，不能免除责任。

9.4. 如果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致使本合同中止履行 30 个工作日或 30 个工作日以上时，甲方或者乙方均有权利终止本合同，并书面通知对方。甲方不能因此而拒绝向乙方、支付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应付款项，乙方也不能因此而拒绝履行其应尽的法定义务。

9.5. 若甲方根据上述条款的约定有行使解除合同的权利，但甲方未行使该项权利，合同继续有效，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并应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相关义务，乙方应支付的违约金应当根据乙方实际违约情况累计计算。

## 10. 保密

10.1. 本合同一方（“资料披露方”）对其向本合同另一方（“资料接受方”）按照本合同（或就本合同）所提供的包括但不限于各类技术和商业资料、规格说明、图纸、文件及专有技术在内的所有资料（简称“保密资料”）享有合法所有权及/或其他权利。

10.2. 除本合同授权实施的行为外，资料接受方应将保密资料作为商业秘密予以保护，且不得将该保密资料部分地或全部地复制或向第三方披露。资料接受方可仅为本合同的目的向其确有知悉必要的雇员披露对方提供的保密资料，但同时须指示其雇员遵守本条规定的保密及不披露义务。资料接受方仅得为执行本合同下义务的目的对保密资料进行复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接受方必须将保密资料全部返还披露方，并销毁所有复制件。接受方应当妥善保管保密资料。

10.3. 本合同保密义务自合同签订时开始，到关于该保密信息合法公开时止。

## 11. 技术成果的归属

乙方应当保证其交付给甲方的研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益。如发生第三人指控甲方或最终用户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12. 争议的解决办法

所有因合同或与合同执行有关事项的争议应首先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3. 其他

13.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至各方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或合同解除时终止。

13.2.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贰份,乙方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13.4. 本合同项下之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 13.5. 通知与送达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一方按照本合同地址向另一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以快递形式寄出的,寄出5日后视为收到;以邮件、电话、传真、短信、QQ形式发出的,发出当天视为收到;以其他方式送达的,接收方或接收方工作人员签收视为收到。如任何一方变更联系地址的,应当在变更之日起3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对方按本合同地址发出的通知,视为变更方已收到,由此产生的损失由变更方自行承担。合同双方因履行合同发生争议的,本合同地址可同时作为法院送达司法文书的送达地址。

13.6. 本合同签署地: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人民政府



甲方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日期：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6.7.22*

乙方单位（盖章）：



授权代表人：

签约日期：

*毛凯*  
*2026.7.22*

附件清单：

附件一、 合同设备、合同服务及相关技术文件清单及价格

附件二、《初验合格单》

附件三、《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

附件一：合同设备、合同服务及相关技术文件清单及价格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单价（元）      | 数量 | 合价（元）      | 税率（%） | 品牌   | 型号                               |
|----|------------|------------|----|------------|-------|------|----------------------------------|
| 1  | 一、数据资源     | /          | /  | 349,940.00 |       |      |                                  |
| 2  | 数据归集与治理    | 159,980.00 | 1  | 15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3  | 数据建库       | 149,980.00 | 1  | 14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  | 数据资源联调联试   | 39,980.00  | 1  | 3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5  | 二、防灾地基感知网络 | /          | /  | 2372080.00 |       |      |                                  |
| 6  | （一）防火感知网络  | /          | /  | 1332840.00 |       |      |                                  |
| 7  | 双光谱云台      | 46,270.00  | 10 | 462,700.00 | 13.00 | 海康微影 | HM-TD6338-75C4/T2/P              |
| 8  | 存储卡        | 520.00     | 10 | 5,200.00   | 13.00 | 海康威视 | HS-TF-L2                         |
| 9  | 路由器        | 380.00     | 10 | 3,800.00   | 13.00 | 海康威视 | DS-3WR-4GF03/W                   |
| 10 | 供电系统       | 22,970.00  | 14 | 321,580.00 | 13.00 | 探越物联 | TY-300M18V/G12250/ITM2460-Y09+TY |
| 11 | 立杆         | 5,570.00   | 14 | 77,980.00  | 13.00 | 浪潮   | 定制                               |
| 12 | 通信费用       | 14,370.00  | 14 | 201,180.00 | 6.00  | 中国电信 | 定制                               |
| 13 | 辅材、安装施工    | 18,600.00  | 14 | 260,400.00 | 9.00  | 浪潮   | 定制                               |
| 14 | （二）防汛感知网络  | /          | /  | 716,960.00 |       |      |                                  |
| 15 | 供电系统       | 13,970.00  | 16 | 223,520.00 | 13.00 | 探越物联 | TY-250M18V/G12200/ITM2430-Y05+TY |
| 16 | 立杆         | 4,470.00   | 16 | 71,520.00  | 13.00 | 浪潮   | 定制                               |
| 17 | 通信费用       | 10,770.00  | 16 | 172,320.00 | 6.00  | 中国电信 | 定制                               |
| 18 | 辅材、安装施工    | 15,600.00  | 16 | 249,600.00 | 9.00  | 浪潮   | 定制                               |

|    |                 |             |    |              |        |      |                                  |
|----|-----------------|-------------|----|--------------|--------|------|----------------------------------|
| 19 | (三) 道路感知网络      | /           | /  | 322, 280. 00 |        |      |                                  |
| 20 | 监控球机            | 2, 520. 00  | 7  | 17, 640. 00  | 13. 00 | 海康威视 | iDS-2DE7432MX-DB/JM              |
| 21 | 存储卡             | 470. 00     | 7  | 3, 290. 00   | 13. 00 | 海康威视 | HS-TF-L2                         |
| 22 | 路由器             | 340. 00     | 7  | 2, 380. 00   | 13. 00 | 海康威视 | DS-3WR-4GF03/W                   |
| 23 | 供电系统            | 13, 970. 00 | 7  | 97, 790. 00  | 13. 00 | 探越物联 | TY-250M18V/G12200/ITM2430-Y05+TY |
| 24 | 立杆              | 4, 470. 00  | 7  | 31, 290. 00  | 13. 00 | 浪潮   | 定制                               |
| 25 | 通信费用            | 10, 770. 00 | 7  | 75, 390. 00  | 6. 00  | 中国电信 | 定制                               |
| 26 | 辅材、安装施工         | 13, 500. 00 | 7  | 94, 500. 00  | 9. 00  | 浪潮   | 定制                               |
| 27 | 三、应急通信网络        | /           | /  | 498, 580. 00 |        |      |                                  |
| 28 | 千兆无线传输设备（10 公里） | 5, 270. 00  | 26 | 137, 020. 00 | 13. 00 | 腾远智拓 | ST58T8G-9F                       |
| 29 | 千兆无线传输设备（20 公里） | 6, 070. 00  | 4  | 24, 280. 00  | 13. 00 | 腾远智拓 | ST58T8G-10F                      |
| 30 | 卫星终端            | 10, 970. 00 | 20 | 219, 400. 00 | 13. 00 | 麟云   | YT1600                           |
| 31 | 交换机             | 350. 00     | 4  | 1, 400. 00   | 13. 00 | 南天威视 | NTW-G205B                        |
| 32 | 立杆              | 4, 170. 00  | 2  | 8, 340. 00   | 13. 00 | 浪潮   | 定制                               |
| 33 | 供电系统            | 13, 970. 00 | 2  | 27, 940. 00  | 13. 00 | 探越物联 | TY-250M18V/G12200/ITM2430-Y05+TY |
| 34 | 辅材、安装施工         | 40, 100. 00 | 2  | 80, 200. 00  | 9. 00  | 浪潮   | 定制                               |
| 35 | 四、防灾智慧监测预警系统    | /           | /  | 3237840. 00  |        |      |                                  |
| 36 | (一) 超融合智能中枢     | /           | /  | 359, 960. 00 |        |      |                                  |

|       |                          |              |   |              |       |      |              |
|-------|--------------------------|--------------|---|--------------|-------|------|--------------|
| 37    | 物联感知引擎                   | 189,980.00   | 1 | 18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38    | 视频融合引擎                   | 169,980.00   | 1 | 16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39    | (二)流村镇<br>防灾智慧监测<br>预警平台 | /            | / | 2877880.00   |       |      |              |
| 40    | 统一门户                     | 79,980.00    | 1 | 7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1    | 防灾综合平台                   | 129,980.00   | 1 | 12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2    | 森林防(灭)<br>火专题建设          | 1,139,980.00 | 1 | 1,13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3    | 防汛专题建设                   | 1,207,980.00 | 1 | 1,207,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4    | 协同处置移动端                  | 239,980.00   | 1 | 23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5    | 联调联试                     | 79,980.00    | 1 | 79,980.00    | 6.00  | 浪潮   | 定制           |
| 46    | 五、指挥中心<br>升级             | /            | / | 218,640.00   |       |      |              |
| 47    | 多媒体指挥调度系统                | 72,270.00    | 1 | 72,270.00    | 13.00 | 创智恒业 | NCS-MD2000   |
| 48    | 调度台操作软件                  | 45,070.00    | 1 | 45,070.00    | 13.00 | 创智恒业 | NCS-MDS      |
| 49    | 调度台配套音频终端                | 9,270.00     | 1 | 9,270.00     | 13.00 | 创智恒业 | NCT-KF55     |
| 50    | 中继网关                     | 19,270.00    | 1 | 19,270.00    | 13.00 | 创智恒业 | NCT-GW       |
| 51    | 触摸屏调度台                   | 62,670.00    | 1 | 62,670.00    | 13.00 | 创智恒业 | NCT-DC1000   |
| 52    | 网络交换机                    | 2,970.00     | 1 | 2,970.00     | 13.00 | 南天威视 | NTW-SW3728RG |
| 53    | 辅材、安装施工                  | 7,120.00     | 1 | 7,120.00     | 9.00  | 浪潮   | 定制           |
| 54    | 六、其他                     | /            | / | 49,970.00    |       |      |              |
| 55    | 等保测评(二级)                 | 49,970.00    | 1 | 49,970.00    | 6.00  | 国产   | 定制           |
| 总价(元) |                          |              |   | 6727050.00   |       |      |              |

附件二、《初验合格单》

| 初验合格单                                                                                                                                  |                                                                                                                              |
|----------------------------------------------------------------------------------------------------------------------------------------|------------------------------------------------------------------------------------------------------------------------------|
| 项目名称： 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防灾智能监测预警项目                                                                                                              |                                                                                                                              |
| 合同号：                                                                                                                                   | 项目经理：                                                                                                                        |
| <p>根据 xxxx（合同名称+合同号） 对 xxxx（供应商名称）提供的 XXXXXXXX 系统，已于<br/>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 XXXXX 完成开发及部署上线，并通过验收测试，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双方合同的要求，同意通过安装测试验收。</p> |                                                                                                                              |
| <p>公司名称（甲方）：</p><br><br><br><br><br><br><br><br><br><br><br><p>负责人：</p><br><br><p>代表：</p><br><br><p>公章</p><br><br><p>日期：</p>           | <p>公司名称（乙方）：</p><br><br><br><br><br><br><br><br><br><br><br><p>负责人：</p><br><br><p>代表：</p><br><br><p>公章</p><br><br><p>日期：</p> |

说明：

- 1、请需求部门验收，并将货物签收单签字或盖章后提交采购处存档；
- 2、采购处以此作为支付供应商相应合同款项的依据。

附件三、《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

|                                                                                                                                    |                                                                                  |
|------------------------------------------------------------------------------------------------------------------------------------|----------------------------------------------------------------------------------|
| 正式运行验收合格单                                                                                                                          |                                                                                  |
| 项目名称：北京市昌平区流村镇防灾智能监测预警项目                                                                                                           |                                                                                  |
| 合同号：                                                                                                                               | 项目经理：                                                                            |
| <p>根据 xxxx（合同名称+合同号） 对 xxxx（供应商名称）提供的 XXXXXXXX 系统，已于 XXXX 年 XXXX 月 XXXX 日 XXXXX 完成开发及部署上线，并通过验收测试，各项技术指标均符合双方合同的要求，同意通过安装测试验收。</p> |                                                                                  |
| <p>公司名称（甲方）：</p><br><br><br><p>负责人：</p><br><p>代表：</p><br><p>公章</p><br><p>日期：</p>                                                   | <p>公司名称（乙方）：</p><br><br><br><p>负责人：</p><br><p>代表：</p><br><p>公章</p><br><p>日期：</p> |

说明：

- 1、请需求部门验收，并将货物签收单签字或盖章后提交采购处存档；
- 2、采购处以此作为支付供应商相应合同款项的依据。



1945-1946

1947-1948

1949-1950

1951

1952

1953-1954

1955

1956

1957

1958

1959

1960

1961

